

2025 年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职能定位

教育服务：实施从学前到中职阶段的特殊教育，涵盖义务教育、康复训练、职业教育等。

专业支持：为区域内普通学校提供资源教室指导、随班就读教师培训等。

政策落实：执行国家及地方特殊教育政策，推动融合教育、医教结合等改革。

（二）机构设置

教学部门：设立培智部等，按残疾类别分组教学。

康复部门：配备康复室等，与医疗机构合作开展服务。

管理部门：包括教务处、德育处、总务处，负责教学管理、学生活动、后勤保障等。

区域支持部门：特殊教育指导中心，统筹区域资源。

（三）编制配置

教师编制：按师生比 1:3 至 1:6 配备专任教师，其中包含康复教师、生活指导教师等。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康复治疗师、心理咨询师等，满足学生多元需求。

管理人员：设校长、副校长、中层干部，负责学校运营与对外协调。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1. 校长室

2. 办公室
3. 教导处
4. 总务处
5. 财务室
6. 安管办
7. 政教处
8. 卫生保健室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4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13.8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4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94	本年支出合计	14.9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94	支 出 总 计	14.9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4.94	14.94	13.80	1.14									
205			教育支出	13.80	13.80	13.80										
	07		特殊教育	13.80	13.80	13.80										
		01	特殊学校教育	13.80	13.80	13.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	1.14		1.1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	1.14		1.1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4	1.14		1.14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4.94		14.94	
205			教育支出	13.80		13.80	
	07		特殊教育	13.80		13.80	
		01	特殊学校教育	13.80		13.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		1.1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		1.1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4		1.1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1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13.80	13.80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14		1.14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4.9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4.94	13.80	1.1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4.94	支 出 总 计	14.94	13.80	1.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3.80				13.80
205			教育支出	13.80				13.80
	07		特殊教育	13.80				13.80
		01	特殊学校教育	13.80				13.8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2024 年预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14				1.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				1.14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				1.14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4				1.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注：2025 年没有安排基本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4.94	14.94	13.80	1.14					
教师体检经费	其他运转类	1.14	1.14		1.14					
班主任津贴	特定目标类	1.80	1.80	1.80						
特殊教育津贴	特定目标类	12.00	12.00	12.00						

注：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部分具体项目信息公开时予以剔除。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2025 年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收入预算 1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4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 年支出预算 14.9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4.94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5 年收支预算 14.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4.94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4.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3.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1.1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4.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与上年持平；项目支出增加 14.94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学校为 2024 年 9 月新成立单位，增加教育经费等项目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0.00 万元，2024 年、2025 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00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数相同。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5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2025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3 个，预算资金 14.94 万元，其

中财政拨款 14.94 万元。拟对特殊教育津贴等 1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2.00 万元。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	
		其中：财政拨款	1.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班主任津贴发放工作，预计完成6名教师津贴发放，实现提高班主任收入，提高班主任教师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班主任津贴人均费用	≤300元/人/月
			班主任津贴支出	≤1.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人
			班主任津贴每年发放月数	≥10个
		质量指标	教师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学质量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班主任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教师体检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14	
		其中：财政拨款	1.1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教师体检工作，计划对19名教职工进行体检，实现预防和检测人员的身体状况，以更加饱满的状态投入到工作中，更好的服务社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总费用	≤1.14万元
			人均补助标准	≤6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体检人数	≥19人
		质量指标	体检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体检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质量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教育事业稳步发展	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殊教育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教育和体育局	单位名称	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特殊教育津贴发放工作，预计完成25名教师津贴发放，实现提高特殊教育教师收入及工作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特殊教育津贴总支出	≤12万元
			1-8月份特殊教育津贴支出	≤7.2万元
			9-12月份特殊教育津贴支出	≤4.8万元
			特殊教育津贴人均费用	≤643.05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8月份特殊教育教师人数	≥14人
			9-12月份特殊教育教师人数	≥25人
		质量指标	教师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每月30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殊教育教师工作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学质量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殊教育教师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

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薛城区特殊教育学校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